

南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宛工信〔2020〕19号

南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信用+创新贴息”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关于探索开展守信激励创新试点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关于印发〈南阳市推进“信易+”守信激励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易+”系列项目为载体，加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建设力度，积极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价值导向，现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等文件要求，以信用惠企为抓手，加大对守信企业的激励力度，为诚实守信企业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增强工业企业诚信意识，营造诚实守信的企业发展环境。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信用+创新贴息”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市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意识，加强企业信用信息的归集与共享，健全企业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支持增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促进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推进全市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实施对象

信用状况良好的南阳市辖区内经营的企业，且项目企业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包括但不限于南阳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或受评A级纳税人、生产效益比较好、主营业务收入增幅较大的企业。

四、激励内容

对南阳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或受评A级纳税人、生产效益比较好、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大的企业，享受南阳市财政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贴息优先申请、加快审

核、快速办理等权利。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部门联动。以推进工作任务落实为总要求，建立健全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等有关部门间的信息共享、统筹规划、协调配合、跟踪问效等制度，形成协同联动机制，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积极引导工业企业广泛参与到“信易+创新贴息”的守信激励中来。

(二) 加强督促评估。加强对“信易+创新贴息”建设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建立工作通报和协调制度，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议，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及时研究解决“信易+创新贴息”建设中出现的问题，推进“信易+创新贴息”工作的稳健发展和落地实施。

(三) 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主要新闻网站、局官网等各类媒体，积极宣传推广具有创新、特色的做法和经验，总结和挖掘联合激励典型案例和成功应用场景，不断提高信用建设的影响力，共建共享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

2020年4月20日

